

证券代码：839907

证券简称：贺斯特

主办券商：东海证券

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8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协议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徐军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核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2025年工作情况，组织编写了《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简称“《报告》”），《报告》对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并制订了公司监事会2026年工作要点。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认为：

(1)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其中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